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 年 11 月 15 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

發 言 人：行政執行官鄧順生

連絡電話：(03)9320747 分機 400

編號：43

宜蘭分署執行酒駕男子建物敲門百次不理

強制開鎖後秒開門 一查竟是通緝犯當場逮捕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（下稱宜蘭分署）今日上午現場執行欠繳酒駕罰鍰等莊姓男子宜蘭市區建物，敲門近百次皆不理會，直至宜蘭分署通知鎖匠強制開鎖之際，才不得已主動開門。一查發現莊男竟是通緝犯，警察現場逮捕後依法處理。

宜蘭一位莊姓中年男子 111 年 1 月間騎乘機車行經宜蘭市區拒絕停車接受稽查而逃逸、112 年間酒駕罰鍰、闖紅燈等交通罰鍰均未繳納，加計其他健保欠款等合計新台幣（下同）15 萬餘元，經移送宜蘭分署執行。宜蘭分署數次通知莊男到場提出清償計畫，均置之不理。今日會同移送機關、地政人員、轄區警察現場執行莊男在宜蘭市區建物。敲門近百次皆不理會，宜蘭分署發現建物遭內鎖鎖

住，研判莊男在屋內故不出聲，找來鎖匠強制開鎖。至即將開啟門鎖之際，莊男才不得已主動開門。開門後莊男態度相當淡定，最關心的仍是門鎖破壞了如何再上鎖，宜蘭分署於現場調查屋況及測量增建後，已換鎖並指定由莊男負責保管查封建物，莊男如再不處理繳款事宜，建物將依法進行拍賣。此外警察查驗身分結果，發現莊男竟是通緝犯，當場逮捕後依法處理。

宜蘭分署持續推動行政院「五打七安」政策，加強「道安」類案件執行，呼籲全民共同抵制酒駕行為。「酒後不開車」、拒絕搭乘酒駕者駕駛車輛、席間飲酒「要找代駕或搭乘大眾運輸，勿心存僥倖觸犯法律而受罰，造成難以挽回之損害。宜蘭分署將持續強力執行酒罰鍰案件，共同守護國人交通安全。